

亚他那修信经

1. 凡人欲得救，首先当持守大公教会信仰。
2. 此信仰，凡守之不全不正者，必永远沉沦。
3. 大公教会信仰即：我等敬拜一体三位，而三位一体之上帝。
4. 其位不紊，其体不分。
5. 父一位，子一位，圣灵亦一位。
6. 然而父、子、圣灵同一神性，同一荣耀，亦同一永恒之尊严。
7. 父如何，子如何，圣灵亦如何。
8. 父不受造，子不受造，圣灵亦不受造。
9. 父无限，子无限，圣灵亦无限。
10. 父永恒，子永恒，圣灵亦永恒。
11. 非三永恒者，乃一永恒者。
12. 亦非三不受造者，非三无限者，乃一不受造者，一无限者。
13. 如是，父全能，子全能，圣灵亦全能。
14. 然而非三全能者，乃一全能者。
15. 如是，父是上帝，子是上帝，圣灵亦是上帝。
16. 然而，非三上帝，乃一上帝。
17. 如是，父是主，子是主，圣灵亦是主。
18. 然而，非三主，乃一主。
19. 依基督真道，我等不得不认三位均为上帝，均为主。
20. 依大公教会，我等亦不得谓上帝有三，主有三。
21. 父非由谁作成：既非受造，亦非受生。
22. 子独由于父：非作成，亦非受造；而为受生。
23. 圣灵由于父与子：既非作成，亦非受造，亦非受生；而为发出。

24. 如是，有一父，非三父；有一子，非三子；有一圣灵，非三圣灵。
25. 且此三位无分先后，无别尊卑。
26. 三位乃均永恒，且同等。
27. 由是如前所言，我等当敬拜一体三位，而三位一体之上帝。
28. 所以凡欲得救者，必如是而思三位一体之上帝。
29. 再者，为求得永恒救赎，彼亦必笃信我等之主耶稣基督成为人身。
30. 依真正信仰，我等信认上帝之子我等之主耶稣基督，为上帝，又为人。
31. 其为上帝，与圣父同体，受生于诸世界之先；其为人，与其母同体，诞生于此世界。
32. 完全的上帝，亦完全的人，具有理性之灵，血肉之身。
33. 依其为上帝，与父同等；依其为人，少逊于父。
34. 彼虽为上帝，亦为人，然非为二，乃为一基督。
35. 彼为一，非由于变上帝为血肉，乃由于使其人性进入于上帝。
36. 合为一，非由于二性相混，乃由位格为一。
37. 如灵与身成为一人，上帝与人成为一基督。
38. 彼为救我等而受难，降至阴间，第三日从死复活。
39. 升天，坐于全能上帝父之右。
40. 将来必从彼处降临，审判活人死人。
41. 彼降临时，万人必具身体复活；
42. 并供认所行之事。
43. 行善者必入永生，作恶者必入永火。
44. 此乃大公教会信仰，人除非笃实相信，必不能得救。